為有特別需要的投票人而設的便利措施

長者及難以站立輪候的投票人

- 1. 投票站主任可設立特別隊伍,優先安排以下投票人到發票櫃枱領取他們的 選票 —
 - (a) 年滿 70 歲或以上的投票人;
 - (b) 孕婦;或
 - (c) 因疾病、損傷、殘疾或需依賴助行器具,以致不能夠長時間或難以排隊的投票人。

行動不便的投票人

- 1. 選舉事務處的目標是把所有的投票站設於無障礙場地,方便行動不便或需使 用輪椅的投票人。 在可行情況下,在投票站設置臨時斜道,方便這些投票 人進出。
- 在通往投票站的臨時斜道入口附近貼上投票站的聯絡電話號碼。如有需要, 行動不便或使用輪椅的投票人可聯絡投票站工作人員提供協助。
- 3. 選舉事務處會透過投票通知卡所夾附的投票站位置圖,告知投票人其獲編配 的投票站是否方便行動不便或使用輪椅的投票人進出。
- 4. 選舉事務處會按要求聯絡香港復康會,安排復康巴士接載行動不便的投票人 往返投票站。
- 所有無障礙投票站均設有較寬敞的投票間和較矮的投票桌,方便需使用輪椅的投票人。
- 6. 如有需要,投票人可要求投票站主任在一名投票站人員見證下,在投票間按 其選擇代為填劃選票。 如有足夠空間,每個投票站將設一個與其他投票間 分開的獨立投票間,以防止毗鄰投票間的投票人聽到投票站工作人員與有關 投票人的對話。

視障投票人

- 1. 所有選舉網站均採用無障礙網頁設計,大部分資訊或文件均可在屏幕閱讀軟件輔助下,供視障投票人聽取。
- 2. 選舉事務處已呼籲候選人提供文字版本的「候選人簡介」,以供上載到選舉專用網站 (www.elections.gov.hk),方便視障投票人使用輔助軟件在網上聽取有關資訊。
- 3. 視障投票人可透過填寫選民登記網頁 (vr.gov.hk) 上的電子表格,向選舉事務處提供/更新其電郵地址,以接收電子版的選舉資訊。 選舉事務處會透過短訊提醒視障投票人閱讀上述提供選舉資訊的電郵。 此外,視障投票人可利用輔助軟件於投票人資料網上查閱系統查閱自己的登記資料。
- 4. 在電台宣傳聲帶和電視宣傳短片中會讀出查詢熱線的電話號碼 (2891 1001), 以便視障投票人透過熱線索取有關選舉安排的資訊。
- 5. 選舉專用網站上的電視宣傳短片設有無障礙瀏覽版本,方便視障投票人瀏覽 有關選舉的資訊。
- 在投票站提供一份載列候選人編號及姓名的點字名單,方便視障投票人自行 摸讀點字,以知悉有關資料。
- 7. 在投票站提供點字模版以方便視障投票人自行填劃選票。 點字模版最多可以鑄上30名候選人的編號。 如該界別有超過30名候選人,視障投票人可要求投票站主任按其選擇代為填劃選票。
- 8. 如有需要,投票人可要求投票站主任在一名投票站人員見證下,在投票間按 其選擇代為填劃選票。 如有足夠空間,每個投票站將設一個與其他投票間 分開的獨立投票間,以防止毗鄰投票間的投票人聽到投票站工作人員與有關 投票人的對話。
- 9. 視障投票人可攜同導盲犬進入投票站。
- 10. 投票站將提供放大鏡,以便投票人在發票櫃枱查看電子投票人登記冊系統的 投票人平板電腦上所顯示的資料。

<u>聽障投票人</u>

- 1. 所有與選舉有關的電視宣傳短片均會配有字幕及手語傳譯。
- 所有投票站均備有投票程序指引圖示("投票圖示"),協助聽障投票人了解投票程序。該投票圖示將會上載至選舉專用網站,供投票人在投票前參閱。

不同種族的投票人

- 1. 選舉專用網站在中文、英文、日語、韓語以外,載有其他八種不同種族語言 (印尼語、印度語、尼泊爾語、旁遮普語、菲律賓語、泰語、烏爾都語及越 南語)的選舉資料。
- 2. 民政事務總署種族關係組的網頁(www.had.gov.hk/rru)亦會載有上述八種不同種族語言的選舉資料。
- 3. 在電台以五種不同種族語言(印尼語、印度語、尼泊爾語、泰語及烏爾都語) 介紹有關選舉的資料。
- 4. 呼籲候選人提供英文及/或不同種族語言的選舉廣告,方便不諳中文的投票 人了解有關資訊。
- 5. 投票站會備有語言協助資料夾,載有十種不同種族語言(包括上述八種不同種族語言、日語及韓語)就投票程序作出指引,協助不同種族的投票人投票。
- 6. 選舉事務處將與融滙-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合作,透過選舉事務處的 電話專線,免費提供以上八種不同種族語言的傳譯服務,協助不同種族的投票人了解投票程序和解答他們對選舉事宜的查詢。
- 7. 在十個由非政府機構運作的少數族裔支援中心張貼以上述八種不同種族語 言印製的選舉資料。

其他有特別需要投票人

 所有投票站均會備有投票圖示,以協助有需要的投票人(例如智障投票人、有言語或溝通障礙的投票人、不諳中文或英文的投票人等)了解投票程序。 該投票圖示將會上載於選舉專用網站,供投票人在投票前參閱。 2. 無法自行投票的投票人可要求投票站主任協助,按其選擇代為填劃選票。整個過程會由另一位投票站工作人員見證,確保投票在公平的情況下進行。根據現行法例,所有投票站工作人員(包括投票站主任)均須簽署一份指定格式的保密聲明書,並須遵守有關對投票保密的各項規定。為進一步保障有關投票人的私隱,如有足夠空間,每個投票站將會設有一個與其他投票間分開的獨立投票間,藉以防止毗鄰投票間的投票人聽到投票站工作人員與有關投票人的對話。